

■老年人“朋友圈”

食品安全、养生类文章泛滥老年人朋友圈

有的微信群7条分享5条是谣言

一直以来,食品安全、养生类的信息在网络上广为传播,尤其在微信朋友圈、亲友群很是叫座,深受一些中老年人的青睐。这其中不乏大量谣言,不少人本着“宁可信其有,不可信其无”的想法向身边亲近的人输出这些信息。近日,国家食药监总局召开通气会,就有效治理网络食品谣言展开座谈,要加大对食品安全谣言制造者的处罚、追责力度,提高公众科学素养,使谣言无处遁形。

本报记者 时培磊
实习生 祝慧思 张瑶

女儿的烦恼:
早上六七点收到
母亲的“骚扰”微信

自从母亲安装了微信,学会了转发,在省城上学的大学生小张就再也消停过。她经常在早上六七点钟就收到母亲微信消息的“骚扰”。她觉得母亲转发的这些东西是多余的,她早就开始不看了,更不会转发。

“鸡汤类的文章、防诈骗的都有,大部分还是有关食品安全的。这个不能吃,那个有毒、致癌。”小张说,起初母亲给她发这类文章的时候她还看一看,回复一句“看到了”,后来索性连回复都不回复了,任由母亲转发,隔几天就会攒很多。

小张告诉记者,阅读微信中的这类信息已经成了母亲生活常识获取的重要途径之一,并或多或少会影响到家里的日常生活。“她看了之后会当真去做,关键是好多文章本来就是假的,她也跟着学。”

“比如说以前传香蕉泡过药水,那段时间她就没去买香蕉吃过。”至今,小张的母亲说起这事还称,吃香蕉总感觉像吃药水一样。不过她至今仍不知道,“香蕉浸泡的白色液体是甲醛或甲醇等有毒液体”是谣言。

让人吃惊的调查:
150人中仅7人
未收到过食安信息

像小张母亲这样的情况并不少见,她的同学小徐告诉记者,父亲也经常转发这类的信息给她。

在记者进行的一项对150多人的调查中,多数人都表示他们曾遇到过身边人转发食品安全的内容,仅有7人表示没有接收到过这类信息,也未在朋友圈看见过。剩下的绝大部分人都曾接收到或在朋友圈看过

此类信息。

市民张先生对此深有感触。他拿出手机,向记者展示了近一段时间以来他家里微信群的聊天记录。“速转!十万火急!!!”“各位家长注意了,这个东西千万不能喝!”“不是吓唬你,七点以后不要再吃它了!”这样标题的内容不断地滚动在家庭群里。

在一所中学上班的老师小刘告诉记者,不光是朋友圈、亲友群里,鸡汤类文章、食品安全类文章、养生文章甚至渗透到工作群里。在办公室,食品安全经常成为谈资。“大家看到一些东西,就会说给其他人,彼此提醒一下。”

原因一:心理需要
50岁以上人群中
八成多关注食品安全

在有关食品安全的话题上,年轻人和中老年人的态度有明显差异。

济南心理卫生协会副会长张洪涛认为,中老年人普遍关注食品安全问题,而转发这些内容的人则是出于一种求关注、求交流的心态,想用新奇有用的信息来与他人产生交流。调查问卷中,50岁以上的人中88%都表示关注食品安全,41岁至50岁的人中也占了39%,年轻人则在14%左右。

相比于处在事业打拼期的年轻人所关注的成功学、心灵鸡汤等,中老年人更在意日常生活中的个人健康问题。50多岁的市民王女士告诉记者,由于平时经常看到媒体曝光食品安全问题,所以看到疾病预防和食品安全信息就很敏感。

原因二:甄别能力差
“觉得微信里
分享的不会有假”

另外,在4月17日国家食药监总局举行的通气会上,食药监总局新闻发言人颜江瑛分析,有不少食品安全的谣言利用夸张、歪曲的加工手段,模糊

事实本原和全貌,假借权威机构的名义,频繁使用“有毒”“致癌”“致死”等刺激性语言,愚弄公众认知。此类谣言因为与事实真相“鱼龙混杂”,较难甄别,也不易取证,辟谣难度较大。

市民张先生向记者提供了10条家属群里分享的内容,其中,“这东西喝了就等于死”“晚年不想得癌知道这一点就够了”等3条链接已经被删除,其中1条显示被投诉。而剩下的7条食品安全内容中,记者查阅发现,其中5条被明确证实属于谣言。

济南市民韩女士告诉记者,她之前看到过的一条内容很吓人,称家里常见的两种液体一旦混合,马上就能致人死亡,她随后就在朋友圈转发了这类内容,但现在已经被删除。

不少中老年人缺乏对信息的甄别能力,媒介素养比不上年轻人,轻信微信上的内容。“像我的父母,他们对微信的理解跟咱的理解不一样,他们觉得微信里的东西就像电视里播出的东西,不会是假的。”市民小张告诉记者。

原因三:情感行为
出于对亲人的关心
要尽到提醒义务

据张洪涛介绍,不少中老年人朋友对新事物的认知度不够,法律意识淡薄,不排除一些中老年人云亦云转发相关内容情况,但也有很多父母转发这类消息是出于家庭成员之间的保护,是基于情感的一种行为。“父母害怕子女因一些隐性的危险而受到伤害。”

在调查问卷中,有近一半的人认为转发这些内容会对他们的生活产生帮助。

济南的王女士认为,微信圈子就是把实际生活圈子搬到了社交平台上。在实际生活中,大家吃饭,闲聊的时候经常会谈论食品安全问题,在微信家庭群里,转发食品安全的内容本身也很正常,是家庭成员之间通过网络沟通的一项议程,也是基于维护家庭成员之间粘性的需要。



注:图中数据来自本报对不同年龄段150多名读者的调查。

链接

五年前已被辟谣,现在仍有人信

网上流传的不少食品安全内容其实都是谣言,内容并不真实。国务院食品安全办联合17个部门单位共同主办的2016年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暨第八届中国食品安全论坛发布的数据显示,食品安全谣言已经占到了网络谣言传播量的45%,位居第一位。不少谣言被反复传播。

市民张先生提供了10条家属群里分享的内容,其中一条是“最近医院急诊的患者比较多,大都是蘑菇中毒,今年蘑菇丰收,蘑菇可以和小白菜一起炒,但不能和茄子一起吃,会中毒,在水焯蘑菇的时候放大蒜,如果大蒜变色了,就有毒,不可食用。而且蘑菇和小米、大黄米千万不要同吃,会产生一种毒素,医院治不好,后

果很严重。”

记者搜索这条信息发现早在2012年就有该谣言,并演化出多个版本,当时就有多家媒体进行辟谣。济南市餐饮协会、千佛山医院营养学专家杜慧真告诉记者,造成中毒的原因很可能是蘑菇本身有毒,并不是说蘑菇和茄子不能一起吃。大蒜是否变色,并不能作为测量蘑菇是否有毒的依据。“蘑菇和小米、大黄米千万不要同吃”的说法也没有任何依据。

记者查阅到,其他几个类似“吃鲜水果能治愈癌症”“煮东西先把水烧开,不然会有致癌的危险”“国务院防癌办发布抗癌防癌蔬菜排行”等内容也均属于谣言,早已被辟谣。

本报记者 时培磊

山东省立医院西院推出
“治疗疤痕疙瘩新技术惠民体验活动”

文 孔雨童

刀伤、烫伤、烧伤、疤痕疙瘩、手术后留下的疤痕……各种难看的疤痕,往往会令人丧失自信,影响生活和社交。以往治疗疤痕,主要采用冷冻、国产激光烧灼、微晶磨削等,但效果并不理想,甚至会越治越重,而一旦错误治疗,常常会“旧疤未去,又添新疤”,让患者遗憾终生!

针对目前国内疤痕治疗现状,2017年,山东省立医院西院皮肤科引进美国科医人点阵王治疗仪、美国595染料治疗仪、755翠绿宝石治疗仪等先进技术,治疗各种普通、中度、疑难疤痕,取得了理想疗效。特别是对于痤疮遗留下的疤痕和凹陷性疤痕、疤痕疙瘩、手术疤、烧

烫伤及表浅性疤痕,在治疗上的应用尤为出色,翻开了我省规范治疗疤痕疙瘩的新篇章。

省立西院皮肤科肖睿副主任医师提示:疤痕属于皮肤疾病学科,对专家、技术要求较高,为了充分保证疗效,所以,患者一定要选择到正规医疗机构就诊。

省立西院皮肤科擅除:轻中度烧伤疤痕、刀疤、手术疤痕、痤疮疤痕、痘坑、外伤增生性疤痕、剖腹产疤痕、扁平疤痕、表浅性疤痕、疤痕疙瘩等各类疑难疤痕!

爱心提示:

山东省立医院西院皮肤科针对困难家庭每天将送出10个免费疤痕检查名额,患者可提前预约,电话:0531-69928652。